

2021 年度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
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8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省委编办《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商务厅所属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闽委编办〔2019〕110号），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12312商务举报、投诉等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是福建省商务厅下属的财政核拨事业单位，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数据以2020年9月为基期）：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财政核拨	10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主要任务是：按照《重要商品市场监测统计调查制度》（2018-2021年度），部署做好我省2021年酒类流通信息监测统计工作；强化商务举报投诉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认真做好省级生猪活体储备管理、监督等工作，做好市场供应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重要商品市场监测统计调查制度》

(2018-2021 年度)，部署做好我省 2021 年酒类流通信息监测统计工作。

(二) 做好 12312 商务举报投诉和商务执法日常管理工作。

(三) 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管理工作。

(四) 认真开展省级生猪活体储备管理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1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1.81	一、基本支出	201.3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57.24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6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3.51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30.46
收入合计	231.81	支出合计	231.81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2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31.81	231.81	231.81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31.81	231.81	231.81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31.81	157.24	20.60	23.51	30.46	231.81	231.81	231.81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0		17.50	0.50		18.00	18.00	18.00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	10.94				10.94	10.94	10.94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	2.40				2.40	2.40	2.40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2	10.72				10.72	10.72	10.72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3.84	117.73	3.10	23.01		143.84	143.84	143.84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6				30.46	30.46	30.46	30.46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	12.21				12.21	12.21	12.21									
334610	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3.24	3.24				3.24	3.24	3.2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4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1.81	一、基本支出	201.3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57.2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60
		公用支出	23.51
		二、项目支出	30.46
收入合计	231.81	支出合计	231.8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5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31.81	201.35	30.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0	1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4	10.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	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2	10.72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43.84	143.84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6		30.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	12.21	
2210202	提租补贴	3.24	3.2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6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7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1.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8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1.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4
30101	基本工资	35.04
30102	津贴补贴	33.36
30103	奖金	5.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
30201	办公费	1.63
30205	水费	0.20
30206	电费	1.50
30207	邮电费	1.2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
30305	生活补助	3.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9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7.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收入预算为231.81万元，比上年减少了72.3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未纳入2021年度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1.81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1.81万元，比上年减少72.3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57.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60万元，公用支出23.51万元，项目支出30.4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1.81万元，比上年增加5.51万元，主要原因是2080501（项级科目）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比上年增加了5.51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80501（项级科目）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8.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2080505（项级科目）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0.9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

（三）2080506（项级科目）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2.4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到龄“中人”职业年金支出。

（四）2101101（项级科目）行政单位医疗 10.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医疗支出。

（五）2159999（项级科目）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3.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支出。

（六）2210201（项级科目）住房公积金 12.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项级科目）提租补贴 3.2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提租补贴支出。

（八）2160299（项级科目）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1.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7.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企业单位来我中心咨询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4.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其中：公车运行费 4.0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 2021 年无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

2. 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 2021 年无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51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了 0.81 万元、水电费减少了 5.90 万元、办公费减少了 0.6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4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额 2.18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额 11.3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额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福建省商务举报投诉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